银川市九类涉恶案件发案同比下降

本报讯（记者 丁丁）今年以来，银川市公安机关建成及时主动发现、全面彻底打击、专业精准防控、长效综合治理、高效协同配合的工作格局，实现九类涉恶案件发案同比下降、破案同比上升的预期目标。

聚焦违法犯罪新趋势新特点，加快完善“市县主战、派出所主防”大合成机制，高压严打群众深恶痛绝的各类违法犯罪，全市刑事案件、八类案件、盗窃案件、电诈案件同比分别下降32.79%、13.37%、33.4%和40.08%，群众获得感、安全感、幸福感显著增强。

坚定“命案必破”的信心和决心，最大限度减少现实危害。高效运行“反诈联合实验室”，突出预警反制和前端劝阻，预警拦截诈骗信息165.5万余条，挽损6.9亿元。持续“破小案”“断两卡”“打帮信”，打掉涉“两卡”犯罪团伙40个，电诈案件发案数、财损数同比分别下降40.08%和15.75%。推动超常规反诈宣传全覆盖，全力构建全警反诈、全社会反诈新格局。紧盯群众最痛恨的养老诈骗，健全完善“一案一专班”责任制，全要素、全手段开展侦查，确保打击治理和追赃挽损同向发力。全年共破获养老诈骗案件25起，抓获犯罪嫌疑人22人，涉案金额4024.61万元，挽损3000余万元。全力开展“打虚打骗”“涉企护航”等专项行动及大要案攻坚，探索创新智能化、合成化、专业化打击经济犯罪新机制，着力防范化解经济金融领域风险，营造最优法治营商环境。全年破获非法集资、涉税、涉企等经济犯罪案件169起，抓获犯罪嫌疑人206人，挽损1.54亿元，破案数、起诉数同比分别上升27.5%和21.7%。

巩固深化“全国禁毒示范城市”创建成果，扎实推进“大收戒”“清源断流”等专项行动，严打毒枭毒贩、严控制毒物品、严堵运输通道、严管重点行业，最大限度减轻毒品社会危害。全年共查获吸毒人员67人，破获毒品刑事案件14起，移送起诉犯罪嫌疑人38人，侦办的“9·06”贩卖毒品案成为全区首起涉毒“自洗钱”犯罪成功判例。健全完善重大项目警长制、“生态110”联勤执法机制，新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室4个，严打整治破坏生态环境、侵犯知识产权等违法犯罪，全年破获涉食药环刑事案件35起，抓获犯罪嫌疑人78人。森林和食药环分局被公安部评为全国涉假刑事案件物证检验鉴定和评估关键技术研究应用示范点，“林长+生态警长制”被自治区林长办列为全区五大创新试点之一。

宁夏法学会召开精品课座谈交流会

本报讯（记者 张剑波）12月27日，宁夏法学会组织召开《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精品课座谈交流会。

会议采取线上+线下方式举行。精品课授课教师——宁夏开放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王顺和、宁夏大学法学院江兆涛、宁夏警官职业学院史伟丽、宁夏医科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刘婷婷分别作了交流发言。全区高等院校的法学教师、宁夏法学会机关全体干部80余人参加。

会议要求，要聚力高素质法治人才的培养，提升法学教学质量和水平。高等法学院校作为法治人才培养的第一方阵，要紧紧围绕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这个根本，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不断完善法治人才培养体系，深化研究阐释提高教学质量、优化协同配合形成教学合力、强化互学互鉴推动资源共享，坚持在学理化、大众化、通俗化上下功夫，努力从理论和实践结合上把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理论创新创造研究透彻、诠释准确，推动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走深走实走心。

防控措施有何改变？如何有效防范风险？

（上接01版）

问：调整后在疫情防控方面，政府责任是否有变化？各部门是否还有责任？

雷正龙：我国的疫情防控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充分发挥制度优势，围绕“保健康、防重症”采取相应措施，最大程度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

新冠病毒感染实施“乙类乙管”后，各有关部门继续分工负责、协调配合，重点推进以下工作：一是进一步提高老年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率，二是完善治疗新冠病毒感染相关药品和检测试剂准备，三是加大医疗资源建设完善和建立分级分类诊疗机制，四是完善人群核酸和抗原检测策略，五是做好重点人群健康调查和分类分级健康服务，六是强化重点人群、重点机构、重点场所防控，七是强化疫情监测，八是做好信息发布和宣传教育。各行业主管部门也将及时调整相关政策，加强督促指导，积极稳妥推进实施新冠病毒感染“乙类乙管”各项措施。

问：政策调整后，个人如何当好自身健康的第一责任人？

许文波：一是个人做好自我健康监测，坚持规律作息、锻炼身体、健康饮食、保持良好心态等健康生活方式。

二是应当注意自身防护，勤洗手、遵守咳嗽礼仪、文明用餐；保持居室整洁，常通风，清洁为主，必要时使用消毒剂；前往人群聚集场所时应规范佩戴口罩。

三是可适当储备相关药物，在出现疑似新冠症状后，可先进行自我抗原检测，若结果为阳性，且症状较轻时，可居家治疗；若出现症状加重趋势，要及时到医疗机构就诊。

四是新冠病毒检测阳性或具有发热、呼吸道感染等症状，应尽量避免外出。老年人、具有基础性疾病重症高风险人群、孕妇、儿童等特殊人群尽量不外出。

问：实行“乙类乙管”后，新冠疫情监测、数据收集、报告和发布要求有哪些变化？

李群：新冠病毒感染调整为“乙类乙管”传染病后，疾病监测、报告和对外发布等工作，也要做出一些调整：

一是调整公布内容。保留确诊病例、重症病例和死亡病例，不再公布密切接触者相关信息。

二是调整公布频次，根据疫情变化情况进行调整，最终调整为每月一次。

三是调整监测内容。将前期以每一个病例为重点的监测，调整为以疫情趋势、重点人群为重点的监测，在继续做好传染病网络直报的基础上，开展医疗机构和社区人群哨点监测等多种形式的监测，加强病毒变异监测，相关监测结果将在中国疾控中心网站上公布。

问：政策调整后，疫情应对组织体系、应对体制是否会相应地进行调整？群防群控、联防联控是否还会坚持？

李群：新冠疫情发生以来，我国疫情应对的组织体系、工作机制一直在根据全球疫情形势变化和病毒变异情况，并结合我国疫情防控实践，因时因势因地进行优化、调整、完善。此次调整后，各地可以根据防控工作需要和防控措施实施效果，深入研究论证，继续优化、调整、完善疫情应对的组织体系、应对机制，以更好地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

群防群控、联防联控一直是我国应对各类传染病疫情的成功经验总结。今后仍要坚持科学防治、精准施策，持续关注国际国内疫情形势变化，持续开展病毒变异监测和分析研判，持续优化疫情防控政策措施，用好群防群控、联防联控这一重要法宝。 （据新华社北京12月26日电）

（上接01版）

全力攻坚执行难题，共创“信用金凤”。受理执行案件12000件，执结10257件，结案率85.47%，实际执行到位29.40亿元，同比上升36.5%，执行“3+1”核心指标走在全区前列。开展常态化集中执行活动15次，执结涉民生、涉金融等案件105件，执行到位1072.32万元。

西夏区人民法院

西夏区人民法院受理各类案件9973件，审执结8990件，结案率90.14%，法官人均结案209件，民事调解率、一审服判息诉率等4项核心指标位居全市法院第一。

2022年，西夏区法院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全区首个“人大代表联络室”进驻开展嵌入式监督。全区首创线上向人大常委会报告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工作意见整改落实情况。落实检察长列席审委会制度，认真办理检察建议93份。增补人民陪审员32名，参审案件342件。

关键词 深度参与基层社会治理

不断升级诉讼服务中心，让群众“走进一个厅 事务一站清”，一站式指标体系得分位居全区法院前五位。开通24小时自助诉讼服务区，启动“夜间法庭”，依托12368热线诉讼“总客服”作用，转办群众来电、帮助解决诉求33件次；充分发挥邮政集约送达安全快速作用，自治区内基本实现法律文书“次日达”。

深度融入西夏区“一站式全链条矛盾纠纷化解模式”，在辖区全覆盖设立9家“审务工作站”，82个社区全覆盖设立“法官工作室”，常态化“巡驻社区”，形成“1+9+82”工作模式；实践集成“四诊”工作法，29个调解组织和86名调解员进驻调解平台；诉前解纷2351件，平均每天11件案件化解在诉前，平均用时9.7天，大大减少群众诉累。

贺兰县人民法院

贺兰县法院1月至11月受理各类案件13409件，同比减少0.65%，审结12413件，同比增加1.09%，结案率92.57%，法官人均结案302.76件。

8项主要质效指标中，4项指标位列银川市基层法院第一；最高人民法院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3.0版质效评估得分位列全区法院第一；执结案件4627件，执结率90.64%，位列全区法院第二；4个人民法庭均被自治区高院授予“塞上枫桥人民法庭”。

关键词 坚守为民之心

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创建活动，设立适老、军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诉讼服务“绿色通道”，增设“12368”平台二维码扫描评价窗口服务，在院门口设置“便民服务驿站”……切实保障群众诉讼权益，体现司法关怀。

持续推进“4+N”诉源治理模式，“1+4+3”乡村治理机制、“一城三乡”特色专业法庭运行模式及“1+1+N”无讼村居创建工作，不断扩大法院多元解纷“朋友圈”。

深入开展“八五”普法，组织宪法宣誓、知识问答等系列宣传活动，以车载法庭、法律“十进”等活动为载体，深入村（居）、田间地头开展巡回审判10余次，组织调解员培训8次，指导村干部调解工作4次。

永宁县人民法院

全年受理各类案件10737件，结案9840件，结案率91.65%，同比上升5.91个百分点。法官人均结案290件，同比增加22件，结案率91.65%。持续攻坚“打财断血”，依法处置涉黑恶财产1188.67万元。依法审结电信网络诈骗关联犯罪案件4起5人，对3起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线索移送有关机关处理。深入推进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认罪认罚程序结案177件，占刑事案件总数的92.19%。

关键词 延伸司法服务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出台14条措施助力稳经济保增长促发展，审结合伙企业纠纷案件20件、与公司有关的纠纷案件25件，充分保障非公有制经济和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深化府院联动，稳妥处理破产案件及衍生诉讼，针对5件对县域经济影响较大的破产案件稳妥有序推进。

融入市域社会治理。推广“法院+行业”综合治理模式，持续推进“总对总”在线诉调对接，激活各方力量深度参与诉源治理，诉前委派调解成功1610件。发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2342例，对4名虚假诉讼案件当事人予以司法惩戒。全力配合政府部门推动“保交房稳民生”，解决三沙源、青年城等烂尾楼工程和办证难等问题取得实质性进展。

助推乡村振兴战略。依法审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等涉农案件54件，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强巡回审判、裁判文书释法说理和司法建议等工作，助力打造“无讼”乡村、和谐社区建设。

银川市税务局深化“银税互动”

助力4381户守信中小微企业获得信用贷款

本报讯（通讯员 王凯）今年以来，银川市税务局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在落实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基础上，进一步深化“银税互动”，助力4381户守信中小微企业获得信用贷款18.72亿元，助推中小微企业发展。

宁夏杞里香枸杞有限责任公司高度重视信用建设，注重树立良好社会信誉和形象，积极履行纳税义务，连年被评为A级纳税人。今年3月，该公司扩大生产规模，由于原材料供应不足，产品销量下降，导致资金周转困难，企业发展陷入困局。“正当我们为资金发愁的时候，‘纳税人需求快速响应’党员先锋队上门宣传‘银税互动’，凭借良好的纳税信用等级，我们很快获得审批到账100万元，盘活了资金链，有了充足的生产原料，能开足马力加快投产了。”该公司总经理祁珍说。

银川市税务部门对辖区信用良好企业积极采取四项措施。广泛宣传，利用门户网站、办税服务厅电子显示屏、公告栏公布企业名单，让诚信纳税蔚然成风。积极问需，深入企业实地查看生产经营状况，建立企业服务台账，对企业提出的涉税问题跟踪问效，确保有效解决。提升服务效率，对诚信企业提供专人“一对一”全程纳税辅导，开辟办税“绿色通道”，优先拨付贷款，形成税、银、企三方良性互动。沟通零距离，建立企业诉求快速响应机制和企业联系点服务制度，通过建优建强“马丽劳模创新工作室”，进一步拓宽“非接触式”办税缴费渠道，提升纳税人满意度。

银川市税务局负责人表示，将不断完善银税部门合作共享机制、银税沟通机制等后续服务机制，切实帮助企业解决融资难题，降低融资成本。同时，大力宣传“银税互动”活动和相关金融产品，提高社会公众、市场主体对“银税互动”的知晓度，让纳税信用变现成为企业发展的“真金白银”，形成诚信经营、依法纳税的价值导向，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宁东税务局

助推光伏产业健康发展

本报讯（通讯员 曹静）今年以来，国能宁东新能源有限公司、浙能绿能新能源（宁夏宁东能源化工基地）有限公司等15家光伏企业入驻宁东产业园。宁东税务局聚焦产业发展和企业涉税需求，“一企一策”，主动服务，大力落实税费优惠政策，助力企业健康发展。

“光伏项目前期投资较大、成本回收时间较长，宁东税务局的同志多次上门辅导，针对光伏项目环节、涉税业务多的特点，给我们送来经营过程中急需了解的税收政策，还帮我们迅速落实了1.62亿元耕地占用税的减免，大大缓解了资金压力，有利于我们降本增效，提高行业竞争力。”国能宁东新能源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唐新军对税务部门的支持深表感谢。

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税务局党委书记、局长刘鹏国表示，光伏发电等新型清洁能源产业在宁东基地的发展态势良好，该局将持续落实落细各项税收优惠政策，进一步强化企业个性化帮扶服务力度，以税收政策助力光伏企业轻装上阵，让税收成为产业转型发展的基石，为清洁能源产业的发展壮大作出积极努力。

为企业发展注入“税动力”

本报讯（通讯员 曹静）今年以来，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税务局紧盯宁东基地高质量发展产业布局和发展思路，聚焦税惠赋能，帮扶严重受困行业和中小企业，为企业发展注入“税动力”。

受诸多因素影响，宁夏京能宁东发电有限公司资金压力巨大，亏损严重。宁东税务局得知企业困境后，主动上门了解亏损等情况，建议企业申请困难性减免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同时压缩环节、精简资料，及时上报宁夏税务局核准，核准后第一时间办理退库，让税收红利账单直达市场主体。

“税务机关减免的896万元税款极大地缓解了资金压力，帮助我们在今冬明春能源保供的关键时期渡过难关，既助力企业轻装上阵大力开展扭亏脱困攻坚战，也扶持企业转型和健康发展。我们将秉承为社会赋能、为经济助力的宗旨，将减免的税费资金投入到能源保供和企业发展中，争取早日渡过难关，扭亏为盈。”宁夏京能宁东发电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张栋表示。

截至目前，宁东税务局共为5户困难企业免征税款1600余万元。该局有关负责人表示，将以税收现代化服务中国式现代化，不断健全完善税费优惠直达快享机制，全力以赴推进税费支持政策落实落地，持续优化提升税收营商环境，最大限度释放政策红利，为稳定宏观经济大盘、推进高质量发展贡献税务力量。

中卫市税务局

精准落实税惠政策

本报讯（通讯员 冯思琪 王东旭）为推动2022年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落实到位，让纳税人充分享受到“六税两费”减免优惠政策带来的红利，中卫市税务局持续发力，助推“六税两费”优惠政策落准落稳。截至10月底，“六税两费”政策已惠及全市1.6万余户纳税人，惠及面达100%。

采用“线上+线下”滴灌辅导模式，线上通过“云直播”、“云课堂”、“一把手讲政策”、H5长图等形式宣传税收政策，累计开办培训班10余场，制作“六税两费”政策热点快答7期，“云直播”答疑活动点击量达30余万次；线下通过“面对面”辅导形式，为企业提供“一企一策”精准辅导，开展“500名税干进千家入万户”宣传退税减税降费政策活动，发放政策宣传资料6000余份，发送政策短信2000余条，确保减税降费“真金白银”落到实处。

为提高退税效率，打通政策落实的“最后一公里”。进一步简化退税办理流程和手续，分解退税任务，明晰退税工作程序，强化业务审核，严把退税质量，畅通退抵税全环节、全流程，对选择抵税的纳税人，采用批量插入数据等方式高效、有序办理；对选择退税的纳税人，采用“逐户核实、登记造册、集中填报、批量处理”的简易模式办理，确保第一时间将减免税退到企业账户，让企业应享尽享税收红利。

紧盯“六税两费”政策适用主体扩围后操作难度大的特点，跟进“六税两费”税收优惠政策效应分析，从多维度对政策实施情况进行实时效应分析，为地方党委政府领导科学决策提供税务参考，全力推进税收减免政策落地开花。

搭建留抵退税“高速路”

本报讯（通讯员 刘涛 王东旭）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特别是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实施以来，中卫市税务局与财政、人行等多部门密切配合、协同发力，用好多部门会商机制，打好协同治税“先手牌”，搭建留抵退税“高速路”，确保退税资金退快退好。

以落实“放管服”改革各项政策为突破，聚众智、汇众力，疏通退税堵点难点，优化营商环境。针对财税库银信息传输拥堵、退库办理速度缓慢等问题，税务部门协调商请国库部门紧急召开部门联席会议，采取延时服务等举措，确保当天退税当天到账。持续落实10类31项100条便民服务举措，加强与人社、城建等相关部门的沟通，建立税费问题协同解决机制，围绕群众诉求快响应、优惠政策直达享、便捷办理优体验等方面，切实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持续为纳税人、缴费人减负，尽心竭力优化税务营商环境。

主动出击，对符合条件企业逐户算总账、算细账，及时向财政、人行等部门“交账”，告知退税规模、业务量测算数等情况，为提前做好库款调度、资金保障、系统准备、人员安排等统筹调配工作提供参考。

联合公安、检察、海关、人民银行等部门共同召开常态化打击虚开骗税违法犯罪工作联席会议，高效集成各领域信息数据，形成联合打击虚开骗税违法犯罪新格局，采取有力措施防范风险，做到苗头早预警、隐患早排查、问题早提示、风险早阻断。与公安机关联合侦办“5·25”专案、“6·14”团伙骗取留抵退税案件，增强社会依法纳税的意识，起到强烈的警示教育作用。

近日，宁夏税务干部深入辖区企业，了解企业经营情况，辅导税费优惠政策，受到纳税人广泛好评。

中国税务报记者 马国柱 摄

来自宁夏税务系统 系列报道

栏目稿件采写 本报记者 翟迎春